

江苏艾科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及鉴证报告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 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沪241GYQR03X



目 录

	页 次
一、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鉴证报告	1-2
二、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1-5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4]第 ZA14471 号

江苏艾科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江苏艾科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艾科维公司”）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的财务报表（以下简称“申报财务报表”），并于 2024 年 6 月 5 日、2024 年 12 月 2 号分别出具了报告号为信会师报字(2024)第 ZA13770 号、信会师报字(2024)第 ZA14468 号、信会师报字(2024)第 ZA14469 号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在对上述申报财务报表执行审计的基础上，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艾科维公司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以下简称“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管理层对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责任

艾科维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编制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并确保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发表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艾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DO CHINA SHU LU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科维公司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的非经常性损益情况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对、询问、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艾科维公司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艾科维公司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的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五、报告使用限制

为了更好地理解艾科维公司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非经常性损益情况，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应当与已审计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报告仅供艾科维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二日





江苏艾科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2022年度、2023年度及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万元)

明细项目	2024年 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369,201.64	-3,080,288.23	-1,155,025.89	-360,691.81
(二)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909,762.54	5,688,506.01	4,719,677.57	4,134,456.24
(三)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437,813.57	2,571,468.99	3,735,457.28	5,285,853.84
(四)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95,367.87	296,930.64	304,995.24
(五)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六)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七)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八)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九)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十)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26,878.08	979,276.31
(十一)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十二) 债务重组损益;				
(十三)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十四)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十五)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十六)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				





江苏艾科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2022年度、2023年度及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生的损益：					
（十七）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十八）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十九）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二十）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二十一）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9,446.83	-1,183,129.43	-39,669.38	-7,600.89	
（二十二）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2,117,821.30	4,091,925.21	7,430,492.14	10,336,288.93	
所得税影响额	316,039.41	752,937.56	1,138,024.71	1,407,926.1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1,801,781.89	3,338,987.65	6,292,467.43	8,928,362.7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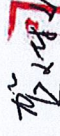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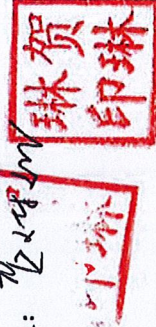
后附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附注为本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一、 重大非经常性损益项目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补助项目	2024年1-6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肟系列高端精细化工产品项目	1,760,120.34	3,520,240.68	3,520,240.68	3,520,240.68	与资产相关
年产 500 吨特种硅烷等新 功能材料技改补贴	96,023.70	192,047.40	192,047.40	47,261.84	与资产相关
废气治理设施改造项目	46,486.48				与资产相关
淮安工业园区省级专精特 新小巨人、高企复审奖补 资金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淮安工业园区省级专精特 新企业、省四星级上云企 业奖补资金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3 年工业强市发展专项 引导资金		406,500.00			与收益相关
2022 第二批工业强市发展 专项引导资金		550,200.00			与收益相关
2022 第三批工业强市发展 专项引导资金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9 至 2021 年度特种作 业人员职业技能培训补贴		12,200.00			与收益相关
2022 年度绿色金融奖补		6,308.41			与收益相关
2021 年度绿色金融奖补			8,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0 年度企业研发投入市 级奖补资金			107,300.00		与收益相关
2020 年度经开区企业高质 量发展资金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1 年省级技术转移奖补			5,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1 年淮安经济技术开发			156,000.00		与收益相关

江苏艾科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附注

补助项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区春节期间连续生产企业 以工代训补贴					
2021 年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 企业新吸纳人员以工代 训补贴			14,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1 年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 企业以工代训补贴			4,000.00		与收益相关
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 2020 年第三批以工代训补贴				101,000.00	与收益相关
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 2020 年第七批以工代训补贴				18,500.00	与收益相关
2020 年市级工业和信息产 业发展资金（第二批）				16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0 年江苏省高新技术产 业开发区独角兽企业和瞪 羚企业补助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0 年淮安经济技术开发 区第二批吸纳就业补贴				5,500.00	与收益相关
2020 年淮安经济技术开发 区第二批企业一次性吸纳 就业补贴				3,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7,132.02	83,876.20	146,142.74	61,393.72	与收益相关
残疾人社保补贴		17,133.32	9,226.75		与收益相关
安置残疾人达比例奖励			7,720.00	3,66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补助				13,9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909,762.54	5,688,506.01	4,719,677.57	4,134,456.24	

二、“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说明

公司无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江苏艾科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附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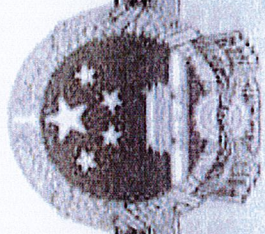
三、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说明

公司无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的定义和原则，将文件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情况。

江苏艾科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二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1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410090089



仅供出报告使用, 其他无效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杨志勇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审计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信息系统领域内的技术服务;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 人民币15250.00000万元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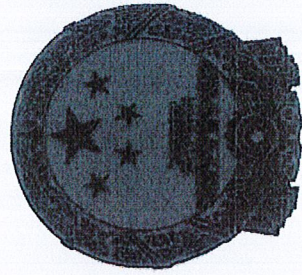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登记机关

2024 年 10 月 09 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310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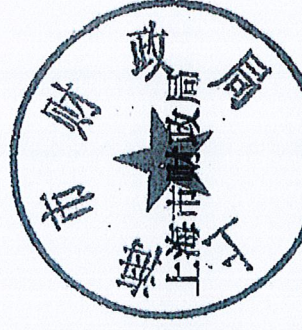
批准执业日期：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仅供出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证书序号：0001247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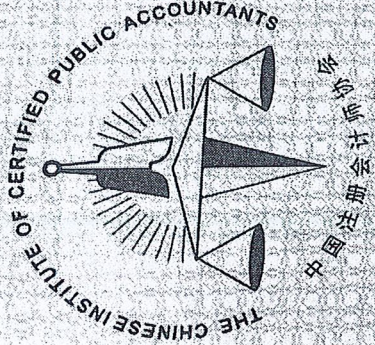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吴震东

姓 名 Full name 吴震东
性 别 Sex 男
出 生 日 期 Date of birth 1977-01-09
工 作 单 位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
通合伙)
身 份 证 号 码 Identity card No. 31022119770109281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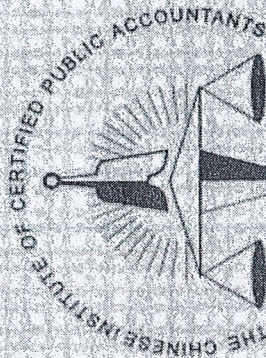
吴震东年检二维码

年 月 日
/y /m /d

证书编号: 31000006227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7 年 01 月 24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姓名: 余洪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1-10-11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03334199101116219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余洪的年检二维码

证书编号: 31000006183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9年03月29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 /m /d